

致：西貢區議會
交通及運輸委員會
主席暨全體委員

2012 年 11 月 22 日(星期四)

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上提出的議案
要求當局加強宣傳「行人不應於單車徑上行走」的信息及有關法例

背景：

我們近日接獲市民求助，指被警方票控於單車徑上走路。求助市民指，很多人並不熟悉有關法例，以致誤墜法網。

同一時間，渣打香港馬拉松將於明年二月舉行。我們接獲投訴，指有不少市民於單車徑上練跑，以致不時出現「人車爭路」的困窘，若有車輛閃避不及行人，後果則不堪設想。而由此亦可見市民對於「行人不可於單車徑上行走」的法例不夠了解，以致意外頻生。

就此，我們認為當局應於上址加強「行人不可於單車徑上行走」的宣傳，以及解釋有關法例。

動議措辭：要求當局加強宣傳
「行人不應於單車徑上行走」的信息及有關法例



動議人：范國威議員 梁里議員 張國強議員 和議人： 鍾錦麟議員

2012 年 11 月 7 日